
关于 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经事后审核，发现内容描述有两处错误，现做如下更正：

1、原披露内容为：

“会议审议《关于解除“14 广元建设债”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办事处会加沟的抵押土地的议案》，债券持有人会议如期召开。”

更正后内容为：

“会议审议《关于解除“14 广元建设债”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办事处会家沟的抵押土地的议案》，债券持有人会议如期召开。”

2、原披露内容为：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关于解除“14 广元建设债”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建陶园区的抵押土地及追加担保的议案》。”

更正后内容为：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关于解除“14 广元建设债”位于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办事处会家沟的抵押土地的议案》。”

债券简称：14 广元建设债（银行间）
PR 广建设（上交所）

债券代码：1480405.IB（银行间）
124944.SH（上交所）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 2014 年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之盖
章页）

广元市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